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30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暨 2026 年 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9日(星期二)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证券日报路演平台(网址:http://www.zqrb.cn/huiyi/lyhd/index.html)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网络传输和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2日(周二)至6月8日(周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邮箱 ir@konruns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发布公司2025年度报告和2026年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6月9日下午15:00-17: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和2026年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沟通和,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9日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证券日报路演平台(网址:http://www.zqrb.cn/huiyi/lyhd/index.html)
(三)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网络传输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刘建华先生
总裁:牛淑康先生
董事会秘书:黄晓东先生
财务总监:刘奕寒先生
独立董事:刘俊彦先生
(因工作繁忙,上述参会人员如临时调整,不再另行公告,投资者可通过路演平台活动页面查询相关情况。)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观看本次业绩说明会并参与文字互动,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证券日报平台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证券日报网路演平台(http://www.zqrb.cn/huiyi/lyhd/index.html)观看本次业绩说明会。
(三)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2日(周二)至6月8日(周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

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O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文本活动或通过电话邮箱 ir@konruns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世娜
电话:010-62286888
邮箱:ir@konruns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证券日报网路演平台(http://www.zqrb.cn/huiyi/lyhd/index.html)和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31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期:2025/10/16,由董事会决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2025年10月16日至2026年10月14日
预计回购金额:8,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已回购资金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维护公司可转债信用或补充流动资金或投资
累计已回购股数:1,476,204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0.93%
累计已回购金额:63,226,426.0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36.42元/股-51.4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476,2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3%,购买的最高价为51.40元/股,最低价为36.4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3,226,426.08元。本次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约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3551 证券简称:奥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奥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56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6/8	-	2026/6/8	2026/6/9

● 差异化分红转送: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会议决议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对象:2025年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差异化分红转送方案:
(1)差异化分红转送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公司总股本304,742,650股,扣除回购专户的股份数1,200,000股,以余额383,542,650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0,948,457.50元(含税)。公司2025年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差异化分红除权利息计算依据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利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前收盘价-现金红利)+(配)新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公司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因此,本次权益分派不会使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304,742,650股,扣除不参与分配的公司回购股份1,200,000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为383,542,650股。
根据差异化分红计算规则,上述公式中的拟派红利以实际分派现金红利总额调整并计算得出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383,542,650×0.56)-384,742,650×0.56=元
综上,本次权益分派除权利息参考价=(前收盘价-0.56)+0=(1+0)×前收盘价-0.56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6/8 - 2026/6/8 2026/6/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公告编号:2026-02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1.浙江森林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林纸业”),系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浙江森林联合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纸业”),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及余额:
1.2026年5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为森林纸业提供担保余额1,310.22万元。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为森林纸业提供担保余额1,310.22万元。
2.2026年5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为联合纸业提供担保余额如下:
2026年5月12日,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联合纸业提供最高担保金额5,000.00万元。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为联合纸业提供担保余额82,928.13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联合纸业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按照所控制企业持有的联合纸业股权比例,为公司给联合纸业担保不超过50,000.00万元提供反担保承诺。
●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无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联合纸业的资产负债率超7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因满足经营和发展的需要,2026年5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对外提供担保业务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为森林纸业提供担保。
(1)森林纸业与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签署了融资合同,开立信用证金额7195.0万元。依据公司及子公司与浙商银行签署的《资产质押担保合同》,公司及子公司为森林纸业提供担保金额7195.0万元。
(2)森林纸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了融资合同,开立信用证金额166.47万元。依据公司与建设银行签署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及子公司为森林纸业提供担保金额166.47万元。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为森林纸业提供担保余额1,310.22万元。
2.公司及子公司为联合纸业提供担保。
2026年5月12日,公司与光大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TZWLZB22060015,为联合纸业提供最高担保金额5,000.00万元。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为联合纸业提供担保余额82,928.13万元。

合同签署日期	担保人	被担保人	签约机构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原因及范围	是否有反担保
2026年5月22日	公司及子公司	森林纸业	浙商银行	527.4万	2026年7月31日	因采购物资需要开立信用证,为支付能力提供担保	否
2026年5月29日	公司及子公司	森林纸业	浙商银行	164.0万	2026年7月30日	因采购物资需要开立信用证,为支付能力提供担保	否
2026年5月29日	公司及子公司	森林纸业	浙商银行	28.0万	2026年8月14日	因采购物资需要开立信用证,为支付能力提供担保	否
2026年5月9日	公司	森林纸业	建设银行	70.2万	2026年7月30日	因采购物资需要开立信用证,为支付能力提供担保	否
2026年5月29日	公司	森林纸业	建设银行	161.1万	2026年7月30日	因采购物资需要开立信用证,为支付能力提供担保	否
合计				889.7万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ST瑞茂 公告编号:2026-064

债券代码:255290.SH 债券简称:24瑞茂01

债券代码:255553.SH 债券简称:24瑞茂02

瑞茂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瑞茂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一、被实施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2条第(三)项和第9.8.1条第(三)项退市情形,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拟采取的进展措施
1.公司董事会督促管理层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持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加强风险管控,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1

债券代码:113665 债券简称:汇通转债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时“汇通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类型 停牌起止日期 停牌期间 停牌后上市日期 复牌日期
113665 汇通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6/5 2026年6月5日 2026年6月9日
● 2025年度权益分派公告:第一次交易(2026年6月5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汇通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的基本情况
2026年5月19日,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自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汇通集团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2025年度预计为森林纸业等5家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其中预计为森林纸业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预计为控股子公司联合纸业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合计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40,000.00万元。本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发生的担保事项,公司授权董事长或相应具体法定代表人签署与发生担保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
202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森林纸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年6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1592852473H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大溪镇大溪北路460号
法定代表人:林科扬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纸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软木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日用塑料制品销售;贸易经纪;纸浆及制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公司持股比例100%。
森林纸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696.49	2,286.21
负债总额	1,782.41	1,303.90
净资产	914.08	984.30

项目	2026年1-12月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394.8	4,798.97
净利润	284.86	62.22

(二)浙江森林联合纸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0年3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1MA2ZYWY524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滨海镇新海路2号(东部产业聚集区30街北侧)
法定代表人:林科扬
注册资本:8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纸制品销售;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联合纸业66.5%的股权,为联合纸业实际控制人,温岭市志达贸易有限公司、温岭市兴商贸易有限公司、温岭市良生贸易有限公司、温岭市广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温岭市木村贸易有限公司等5家投资者分别持有联合纸业5%、3%、14.5%、2%、4%的股权。

联合纸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6-37

债券代码:241086 债券简称:24国金0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2026 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债券代码:241086.SH
债券简称:24国金03
2.本期债券付息日期:2026年6月6日至2026年6月8日。
3.本期债券计息金额: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2.28%,每手本期债券面值为1000元,派发利息为22.80元(含税)。
4.债权登记日:2026年6月6日。截至该日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次派息权益。
5.本次付息日:2026年6月6日。
6.实际付息日:2026年6月8日。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6-38

债券代码:243071 债券简称:25国金0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2026 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债券代码:241086.SH
债券简称:24国金03
2.本期债券付息日期:2026年6月6日至2026年6月8日。
3.本期债券计息金额: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2.28%,每手本期债券面值为1000元,派发利息为22.80元(含税)。
4.债权登记日:2026年6月6日。截至该日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次派息权益。
5.本次付息日:2026年6月6日。
6.实际付息日:2026年6月8日。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奥普环保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2026年3月26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2026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本次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现已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1.名称: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108781012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期债券付息情况如下:
1.债券代码:243071.SH
2.债券简称:25国金03
3.本期债券付息日期:2026年6月6日至2026年6月8日。
4.票面利率及付息金额: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1.89%,每手本期债券面值为1000元,派发利息为18.90元(含税)。
5.债权登记日:2026年6月6日。截至该日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次派息权益。
6.本次付息日:2026年6月6日。
7.实际付息日:2026年6月8日。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6-39

债券代码:115450 债券简称:23国金05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四期)2026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债券代码:115450.SH
2.本期债券计息金额:2026年6月9日至2026年6月8日。
3.债权登记日:2026年6月8日。截至该日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次派息权益。
4.本息兑付日:2026年6月9日
5.摘牌日期:2026年6月9日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奥普环保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2026年3月26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2026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本次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现已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1.名称: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108781012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